

『资本论』专题研究与讲解

● 牟振基 柳玉德 韩淑颖 主编 ● 吉林人民出版社



《资本论》专题研究与讲解

牟振基 柳玉德 韩淑颖 主编

吉林人民出版社

A811.23
2354

《资本论》专题研究与讲解

牟振基 柳玉德 韩淑颖 主编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第十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17.25印张 378,000字

1988年3月第1版 1988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685册

ISBN 7-206-00133-5/F.23

定价：4.80元

CAR 34/113

——《〈资本论〉专题研究与讲解》序

可以这样说：宣传《资本论》过时论或无用论的人，并没有真正掌握这部著作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有的人甚至没有认真读过它。从他们贬低或抹煞《资本论》的科学价值和现实意义的论著中，就可以清楚地看出这一点。

《资本论》不是九天玄女娘娘赐给薛仁贵的天书：碰到困难时，只要向它焚香求助，就会告诉你解决困难问题的现成答案。要求《资本论》提供解决所有社会主义现实问题的现成答案，或是因没有这种现成答案就说它无用，或加以贬低，这本身就是违反马克思主义精神的。恩格斯在谈到对马克思的理论应注意的特征时指出：“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不是教义，而是方法。它提供的不是现成的教条，而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和供这种研究使用的方法。”^①革命导师们一再强调说，马克思主义不是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列宁曾深刻地指出：从一般真理的单纯逻辑发展中去寻找具体问题的答案，这是把马克思主义庸俗化。

自《资本论》第一卷问世以来，已经历了整整120年的岁月。马克思将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科学，在《资本论》中得到了完整的体现。有了科学社会主义，才有社会主义实践，由一国的实践发展为多国的实践，而各国的社会主义革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9卷第406页。

命和建设的实践，首先是以马克思所揭示的社会经济发展规律和所阐明的历史唯物主义原理为理论基础的。如果没有马克思在自己的著作特别在《资本论》中充分阐明资本主义社会经济的内在矛盾及其运动规律和发展趋势，揭示资本主义社会形态发展为社会主义社会形态的历史必然性，就不可能为社会主义实践。而没有社会主义实践，也就不可能有目前风行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和政治体制的改革。

社会主义革命、建设和体制改革，都需要遵循马克思所阐明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相互关系的规律，即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的状况。在《资本论》第二版跋中，引用了俄国考夫曼对马克思的研究方法的正确描述，其中一个重要思想是：“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不同，生产关系和支配生产关系的规律也不同。……这种研究的科学价值在于阐明了支配一定社会机体的产生、生存、发展和死亡以及为另一更高的机体所代替的特殊规律。”这一规律也就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状况的规律。建国以来，我国所经历的“左”的错误，都是违反这一规律的结果。在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三大改造中，就存在未很好考虑我国当时生产力十分落后的状况而急于实现所有制改造的情况。接着又脱离我国生产力的实际水平而急于在短期内实现经济上“超英赶美”，搞大跃进；在经济关系上急于“跑步进入共产主义”，搞人民公社化。那种违反客观经济规律的主观盲干的“左”的错误，给我国的经济生活造成了十分严重的损失。但是长期没有清醒认识到这违反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以至于以后又搞“穷过渡”，搞公有制的不断升级，搞“割资本主义尾巴”……，追求社会主义的大、公、纯，完全背离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的决定作用和生产关系要适

合生产力的状况的原理。

总结建国三十多年来我国社会主义实践的经验教训，也借鉴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经验，我们党深刻认识到了生产力对我国所处的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决定作用，明确提出，我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一切“左”的和右的思想根源，主要是没有认清或脱离了我国这个最基本的国情。与过去按照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所提的社会主义模式来搞社会主义相比，这是认识上和理论上的一种创新，一种突破。经典著作中的社会主义社会，既无私有制经济成分，更无以雇佣劳动关系为基础的私营企业，也没有讲过多种经营方式。而我们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却存在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和多种经营方式，无论在所有制关系、分配关系和交换关系中，都存在一定的以私有制为基础的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从这方面看，我们搞社会主义确实不能、也不应该教条主义地从书本出发。但如果有人据此认为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不能解决我国社会主义的现实问题，或是认为我国的社会主义现实离开了马克思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那就不对了。从根本方面看，我国实践中的社会主义，正是以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思想，以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相互关系的基本原理为理论依据的。可以说，我们在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中的创新和突破，是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指导下实现的。马克思主义本身要求人们根据它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结合不断变化着的实际，探索解决新问题的答案，从而同时也发展马克思主义本身。列宁说得好：“我们并不苛求马克思或马克思主义者知道走向社会主义道路上的一切具体情况。这是痴想。我们只知道这条道路的方向……至于具体情况，实际情况，那只有千百万人的实践经验才能表

明。”^①

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体制改革，从根本方向、根本性质和基本方法来说，依然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资本论》作为马克思的主要著作，在这方面不是过时、无用，而是可以发挥其积极作用。前面所讲的生产力的决定作用和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原理的指导意义，只不过是其中的一个例子而已。

《资本论》中的许多具体理论，对于研究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也有理论意义和实际意义。我国现在要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要建立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制。《资本论》中所阐明的有关商品货币的基本理论和一系列的经济规律如价值规律、供求规律、竞争规律、货币流通规律等，对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商品经济（包括作为主体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作为补充的非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也有适用性。关于决定劳动生产力的诸因素以及决定积累和利润率的诸因素的分析，关于资本循环与周转的阐述，关于社会再生产比例关系以及价值补偿和实物补偿的理论，关于内涵扩大再生产与外延扩大再生产的论述，关于生产价格、银行及利息、信用制度、地租等经济关系及其规律的揭示等等，对于研究同商品经济相统一的社会主义经济，都有现实意义。其中有些原理和规律，可以直接应用于或适用于社会主义经济，有些虽然是直接分析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而得出的结论，但只要撇开体现于其中的资本主义关系，那些反映社会化大生产和发达的商品经济的有关范畴和规律，对于我们研究社会主义经济同样具有理论指导意义。

在《资本论》中，还有许多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科学预

《列宁全集》第25卷第273页

见。这些预见的主要部分表明了社会主义的质的规定和基本特征，其中有的已被社会主义实践所证明。例如，社会主义公有制，对社会生产的自觉的有计划的调节，为满足社会成员需要而生产，按劳分配等，就是如此。这些方面是社会主义经济应有之义，应当坚持。事实证明，《资本论》中有关这方面的预见是科学的，正确的。在《资本论》中还有些关于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重要思想，需要我们进行研究和探索。例如，马克思认为，代替资本主义的“更高级的”社会形态中，要“以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

①这个基本原则的具体内容和实现条件是什么？我们以往的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很少研究它。这是作为与过去社会形态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相对立的原则而提出来的。而且是作为使社会主义（乃至共产主义）具有重要社会特征的基本原则提出来的，值得我们重视和探讨。

目前在世界上，多数国家还处于资本主义体系之中。我国实行开放政策，要同资本主义打交道。我们必须对现代资本主义有深刻的认识 and 了解。在这方面，《资本论》对资本主义本质关系及其经济规律的揭示和有关的基本理论并没有过时。需要运用《资本论》中的有关理论和方法，研究和探讨现代资本主义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在这方面我们同样做得很不够。

资本主义国家的许多学者，包括马克思主义者和资产阶级学者，也在认真研究《资本论》。连近代法国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埃米尔·雅姆也这样说：“恐怕卡尔·马克思的著作不仅在苏联，就是在西欧，迄今为止没有一个时代象我们这个时代这样，对它这么感兴趣。”日本的马克思主义学者，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49页。

正在通过研究《资本论》，运用《资本论》中所揭示的经济规律和所阐明的基本理论，来开展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斗争。

因此，无论从哪方面来看，所谓《资本论》过时论或无用论等都是不对的。我国作为社会主义国家，不但不应放弃对《资本论》的学习和研究，而是应该将这种学习和研究提到一个新的、更高的水平。

牟振基、韩淑颖、柳玉德等几位多年从事《资本论》教学和研究的同志，适应社会对《资本论》学习和研究的需要，编著了《〈资本论〉专题研究与讲解》一书。它是按专题系统地讲解《资本论》的。它不同于按《资本论》的篇、章、节进行讲解或注释的著作。采用这种形式的长处是，可以突破按章节讲解的局限性，便于更系统、联贯和集中地阐述某一专题，也便于更好地理论联系实际。

与此相联系，本书具有这样一些特点：

一、每个专题都包含着理论创立过程，主要内容和基本理论体系；在整个《资本论》理论体系中的地位 and 现实意义这样三个部分。

二、每个专题都突出了它的普遍意义和现实意义，引导读者运用《资本论》的基本原理去探讨我国社会主义实践中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

三、对有关的一些重要理论问题以及有争论的问题提出了自己独立看法。不回避问题。当然这些看法是否完全科学，还有待于通过进一步研究和讨论加以鉴别。

我没有来得及细读这部著作。所以对本节的内容还难以做出系统深入的评价。但我相信，它的出版，对于提高《资本论》学习和研究水平，是会起应有的积极作用的。

卫兴华 1987年9月2日

责任编辑: 付烈臣
封面设计: 张树臣

书 号: 7-206-00133-5/F·23

定 价: 4.80 元

目

录

《资本论》的研究对象·····	(1)
√劳动价值理论·····	(27)
√剩余价值理论·····	(72)
马克思的工资理论·····	(109)
资本积累理论·····	(139)
资本循环和周转理论·····	(179)
社会资本再生产理论·····	(222)
√马克思再生产理论的重要地位和意义·····	(298)
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理论·····	(314)
商业资本理论·····	(354)
资本主义信用与股份制度理论·····	(381)
资本主义地租理论·····	(434)
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理论·····	(478)
经济危机理论·····	(509)

《资本论》的研究对象

《资本论》的研究对象问题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体系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早在60年代初，我国学术界对《资本论》的研究对象就有不同的看法；近年来，随着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深入发展和政治经济学基本理论问题讨论的深入，关于《资本论》研究对象的争论又掀起了新的高潮。争论的焦点主要是围绕着如何正确理解第一版序言中“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科学含义和《资本论》的对象到底包不包括生产力这两个问题而展开的。因此，弄清《资本论》的研究对象，不仅在经济思想史上具有很重要的理论意义，而且对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也有着巨大的现实意义。下面讲五个问题。

一、《资本论》的研究对象是广义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

关于《资本论》的研究对象，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版序言中曾明确指出：“我要在本书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①但是，长期以来人们对这句话一直存在着许多不同的理解，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页。

人认为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有人认为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也有人认为是资本主义生产，可以说是众说纷纭，莫衷一是。然而，根据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一贯思想和《资本论》的理论体系，我们认为，《资本论》的研究对象是广义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其理由如下：

首先，把《资本论》的研究对象科学地规定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这是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一贯思想。早在1859年，即《资本论》第一卷出版的前8年，马克思就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开宗明义地指出：“我考察资产阶级经济制度是按照以下的次序：资本、土地所有制、雇佣劳动；国家、对外贸易、世界市场。在前三项下，我研究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分成三大阶级的经济生活条件。”^①在这里，马克思非常明确地指出，他考察的是“资产阶级经济制度”，他研究的是“资产阶级社会分成三大阶级的经济生活条件”。这就无可争辩地证明，马克思是把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作为《政治经济学批判》的研究对象的。紧接着，他又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全面地分析、论证了作为政治经济学对象的“生产、消费、分配、交换（流通）”^②等诸方面的经济关系及其相互关系。而《政治经济学批判》和《资本论》又是初篇和续篇的关系，《资本论》的副标题就是“政治经济学批判”，可见，《资本论》的研究对象，当然也就毫无例外的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了。1873年，即《资本论》第一卷出版后6年，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文中，又以完全赞同的观点引用了俄国经济学家考夫曼的一段话：“马克思给自己提出的目的是，从这个观点出发去研究和说明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6页。

本主义经济制度。”^①可见，马克思无论是在《资本论》出版之前，还是在《资本论》出版之后，都是一贯地把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即广义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或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总和作为《资本论》的研究对象的。

其次，《资本论》的研究对象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这也是其他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一致公论。恩格斯在1859年为《政治经济批判》写的书评中说：“政治经济学是现代资产阶级社会的理论分析，因此它以发达的资产阶级关系为前提。”^②他针对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在政治经济学对象上存在的可怕混乱，一针见血地指出：“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可是这些关系总是同物结合着，并且作为物出现；诚然，这个或那个经济学家在个别场合也曾觉察到这种联系，而马克思第一次揭示出它对于整个经济学的意义”。^③列宁在说明《资本论》的写作目的时也说：“马克思的主要著作《资本论》就是专门研究现代社会即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制度的。”^④“研究这个历史上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的发生、发展和没落，就是马克思经济学说的内容。”^⑤他特别强调指出：“马克思一次也没有利用这些生产关系以外的什么因素来说明问题。”^⑥斯大林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中也说：“政治经济学的对象是人们的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⑦从上述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一系列论述中可以看出，把《资本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15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23页。

④ 《列宁选集》第2卷第443页。

⑤ 《列宁选集》第2卷第589页。

⑥ 《列宁选集》第1卷第9页。

⑦ 《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94页。

论》的研究对象科学地规定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不仅是马克思本人的一贯思想，而且也是其他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一致公论。

再次，从《资本论》的内容和理论体系来看，它研究的也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资本论》换句话说也就是“论资本”，即论述资本对雇佣劳动的剥削关系。恩格斯在为《资本论》第一卷写的书评中指出：“自地球上有了资本家和工人以来，没有一本书象我们面前这本书那样，对于工人具有如此重要的意义。资本和劳动的关系，是我们现代全部社会体系所依以旋转的轴心，这种关系在这里第一次作了科学的说明，而这种说明之透彻和精辟，只有一个德国人才能做得到。”①《资本论》的一、二、三卷都是围绕着资本与雇佣劳动这个轴心而展开论述的。第一卷资本的生产过程，第二卷资本的流通过程，第三卷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都研究了资本主义剥削实质，研究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产生、发展和没落的过程。揭示的核心问题都是资本家剥削雇佣工人的关系。

我们说《资本论》的研究对象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并不是说它可以脱离开生产力的发展，孤立地去研究生产关系。实际上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也曾以很大的篇幅研究了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状况。他正是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研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发生、发展和没落的客观过程的。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还以一定的篇幅研究了上层建筑，特别研究了资产阶级国家、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在二者的矛盾运动中来研究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69页。

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就是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中向前发展的。生产关系运动发展的客观规律就是经济规律。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版的序言中指出：“本书的最终目的就是揭示现代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①可见，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不仅从生产的全过程研究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整体，而且也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的矛盾运动中研究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运动和发展。他既研究了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各个环节上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又研究了资本主义再生产全过程中的生产关系；既研究了静态中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又研究了动态中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广义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就是《资本论》的研究对象。

二、关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科学含义问题

我国学术界在《资本论》研究对象上的激烈争论，主要是围绕着《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版序言中所说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含义而展开的。正是由于人们对这里所说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有着不同的理解，所以对《资本论》的研究对象也就产生了不同的意见分歧。在这些不同的理解中，虽然有许多细微末节上的差别，但概括起来，不外有以下三种基本观点：一是把它理解为生产力，或属于生产力范畴的劳动方式、技术方式；二是把它理解为生产关系或社会经济形态（生产关系的总和）；三是把它理解为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统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1页。

生产方式这个范畴是马克思于1844年在《神圣家族》中第一次提出来的。此后，他在不同著作或同一著作的不同场合确实有过不同的用法，这就使它具有了不同的含义。马克思说：“用同一术语表示不同的意思是容易发生误会的，但这种现象在任何科学中都不能完全避免。”^①因此，正确理解第一版序言中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科学含义，就成了科学地说明《资本论》研究对象的关键了。

首先，我们认为把序言中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理解为生产力或属于生产力范畴的劳动方式、技术方式都是不适当的。因为：第一，虽然从表面上看，好像把生产方式理解为生产力，就可以使序言中所说的“我要在本书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②这句话在逻辑上讲得通。可是仔细推敲起来就不通了。因为生产力就其质的规定性来讲，它体现的是人与自然的关系，是人们在生产中所获得的既得力量，具有历史的继承性，它并不具有什么特殊的社会性质和阶级性质。如果把生产方式理解为生产力，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岂不也就成了资本主义生产力了吗？那又如何理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发生、发展和最后灭亡的历史过程呢？“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消灭以后”，^③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又是从哪里继承来的呢？显然这是说不通的。第二，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有些地方讲生产方式确实是从生产力角度讲的。如他讲的“纪元前的生产方式”^④、“采用改良的生产方式”^⑤、“生产方式的变革，在工厂手工业中以劳动力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4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63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77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54页。